

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度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 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单位、各会员：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南京市“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加快推动开放教育、远程教育与传统教育的融合，深入推进南京地区教育资源开放共享发展，促进开放教育和远程教育实践模式创新，推动构建面向人人的终身教育体系和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技能型社会，现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紧密结合江苏省、南京市开放教育和远程教育改革发展的实践，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整合学术资源和科研平台优势，推进开放与远程教育领域的战略性问题研究，积极探索开放教育、远程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等各类教育一体推进、协同融合发展，为加快南京区域开放与远程教育体系的构建做出贡献。

二、项目类别及成果要求

1.项目类别：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研究课题应当围绕《2024 年度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选题指南》（附件 1）所列出的主题范围拟题申报，也可自行选择指南外有关开放与远程教育相关学术热点问题自拟题目申报。

2.项目资助：南京开放与远程教育学会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确定立项课题。南京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的重点课题每项资助 0.4 万元，一般课题每项资助 0.2 万元。鼓励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对立项课题给予额外配套经费支持。

3.研究期限：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研究时间为 2 年，如因特殊原因无法按期完成，可申请延期 1 年。

4.结项要求：结项需提交与课题申报预期成果相一致的佐证材料，经专家鉴定后给予结项。科研项目管理详见《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管理办法》（附件2）。其中重点课题应当在省级以上学术刊物公开发表论文2篇，一般课题应在省级以上学术刊物公开发表论文1篇或撰写不少于5千字的研究报告（需附查重报告，去除本人文献复制比不超过20%），经专家鉴定后给予结项。公开发表论文内容须与项目研究内容密切相关，且应标注项目编号。

三、申请条件及时间安排

1.项目主持人应当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负责科研项目的组织、开展与实施。每位主持人限申报一项。项目主持人原则上应是在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学会成员单位内从事开放教育、远程教育相关工作或学术研究的在岗人员。

2.项目主持人应填写《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申请书》（附件3），将填写完整的申报书双面打印一式三份，同时应填写《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4），经所在单位审核、加盖公章后统一报送。同时将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注明“XX单位科研项目申报材料”。

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24年11月15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地址：南京市溧水区高山路1号南京城市职业学院（南京开放大学）图书馆418室；

邮编：211200；

联系电话：025-85395124；

联系邮箱：njyjxh@ncc.edu.cn。

附件：

- 1.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指南
- 2.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管理办法
- 3.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申请书

4.南京市开放与远程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南京开放与远程教育学会

2024年9月25日

